

证券代码：688130

证券简称：晶华微

公告编号：2024-057

##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1月29日通知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吕汉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4年12月3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11.30元/股，向23名激励对象授予120.8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董事、总经理梁桂武和董事、副总经理赵双龙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已实施完成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总股本由 66,560,000 股变更为 92,974,389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6,56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92,974,389 元。鉴于上述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的情况，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治理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等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全内部治理机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治理要求，公司拟修订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制度如下：

序号	制度	变更情况	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批
1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2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否
3	内幕信息管理制度	修订	否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	修订	是
6	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修订	是
7	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	修订	是
8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修订	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修订后的制度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拟修订的制度中，《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4 日